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機械與機電工程學系

碩士生預定論文發表說明書

說明：

98 學年度第 5 次系務會議決議通過：自 100 年 2 月起申請畢業考的碩士生須於畢業前完成可發表於國內外期刊或研討會之論文，並填具文件說明已投稿或預計投稿之刊物名稱及發表日期，經指導教授簽名後送至系辦公室存查，始可畢業。

學生姓名：_____ 學號：_____

將於_____學年度第_____學期畢業，目前已
完成可發表於國內外期刊或研討會之論文。

已（預計）於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完成
投稿於_____

（期刊或研討會名稱）。

指導教授簽名：_____

中華民國_____年_____月_____日